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向全体董事以现场告知和通讯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该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冰冰女士召集和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马冰冰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谷峰兰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李森先生、谷峰兰女士、刘才先生组成，李森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马冰冰女士、王洪新先生、徐彬先生组成，马冰冰女士为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刘维女士、刘淑珍女士、刘才先生组成，刘维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刘维女士、王洪新先生、李森先生组成，刘维女士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洪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高坤先生、安铁锁先生、霍利锋先生、宋玉侠女士、陈孟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杜晓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严慧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珂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国琦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意见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

意见，且聘任严慧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事项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杜晓舟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